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719)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辭任
及
不再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成員
及
授權代表替任人之變動

I. 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辭任及相關職務變更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杜德平先生（「杜先生」）因其工作變動，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之職務，並不再擔任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05 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張代銘先生之替任人（「授權代表替任人」）及本公司附屬公司職務；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生效。

杜先生已確認，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彼等並不知悉有關彼等辭任之任何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且彼等與董事會在任何問題上並無意見分歧。董事會及杜先生確認，沒有因其辭任而可能影響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運營的任何事宜。

杜先生於任職本公司董事及總經理期間，恪盡職守，勤勉盡責，為本公司所作出貢獻，董事會藉此機會對杜先生致以衷心感謝。

於杜先生辭任後，彼不再擔任本公司任何職務。

董事會將根據《公司章程》及有關規定，儘快聘任新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

II. 董事會下設委員會委員人員變動

杜先生辭任後，本公司董事會下設的戰略發展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委員人數及/或組成情況能滿足各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統稱「職權範圍」）內的相關規定，及所有該等事項均不違反任何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正考慮適合人選盡快填補上述空缺。

III. 授權代表替任人之變動

在杜先生辭去授權代表替任人的職務後，本公司仍有兩名授權代表，即張代銘先生和曹長求先生，以確保符合上市規則第 3.05 條的規定。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因杜先生辭任而產生之授權代表替任人空缺，待落實有關委任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張代銘
董事長

中國 濰博 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賀同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廣成先生

朱建偉先生

盧華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 列先生

叢克春先生